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5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洪涛股份"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定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下午 14:30 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3 年 5 月 19 日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15-9:25，9:25-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投票表决。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 年 5 月 15 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发西路 28 号洪涛股份大厦 22 楼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议案》	√
7.00	《关于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未达解锁条件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议案披露情况：议案 1 至议案 6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议案 7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8 月 28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未达解锁条件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

3、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6，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4 至议案 7。

5、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6，控股股东刘年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陈远芬女士需要回避表决。

6、公司独立董事赖玉珍、赵庆祥、章成、池朝福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凭股东帐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参会凭委托人股东帐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凭股东帐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参会凭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出席本次会议入员应向大会登记处出示前述规定的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并向大会登记处提交前述规定凭证的复印件。

（4）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发西路 28 号洪涛股份大厦 22 楼证券事务部。

3、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7 日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00。

4、其他事项：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发西路 28 号洪涛股份大厦 22 楼证券事务部

电话：0755-82451183；传真：0755-82451183

邮编：518029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325"，投票简称为"洪涛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表一提案 5，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x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监事

（如表一提案 10，采用差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x2

股东可以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2 位。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 2023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意思表示均代表本公司/本人，其后果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议案》	√			
7.00	《关于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未达解锁条件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姓名(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注：

1、累积投票方式，即股东所持的每一股份拥有与候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投票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提案，在"选举票数"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候选人，也可以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如果不同意该候选人就投 0 票。

2、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其他符号无效。如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提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三者只能选其一，多选或未选的，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1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洪涛股份"或"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有关情况如下：

一、2016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996 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1,200 万张面值为 100 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 1,200,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5,740,062.68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184,259,937.32 元，并于 2016 年 8 月 4 日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2022 年年度使用金额及余额：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00,000,000.00
募集资金净额	1,184,259,937.32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90,798,950.08
其中：2017 年度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58,720,020.91
2018 年度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32,078,929.17
2019 年度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2020 年度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2021 年度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本期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减：募集资金转出补充永久流动资金	1,147,094,711.4
减：累计其他支出(如手续费等)	126,888.48
加：累计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54,272,963.52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512,350.88

二、2016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制定了《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或预算范围内，由项目管理部门提出申请，财务部门审核，财务负责人、总裁签批，项目实施单位执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财务部门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将检查情况报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

（一）募集资金专户签署情况

根据 2016 年 8 月 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在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平安大厦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招商银行深圳创维大厦支行分别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共计 512,350.88 元。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存款银行	账号	金额(元)	资金类别	银行账户状态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深圳高新园支行	20000024921800012280734	501,804.37	活期户	
		20000024921800005652241	–	七天通知存款	已销户
		20000024921800011926492	–	6 个月定期存款	已销户
	小计		501,804.37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平安大厦支行	1101697505009		活期户	已销户
	招商银行深圳创维大厦支行	755901872710705	848.36	活期户	
	光大银行深圳光明新区支行	51940188000012547	–	活期户	已销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文锦支行	79220078801600000511	1,626.81	活期户	
	上海银行深圳前海支行	00390325-03003720291	8,071.34	活期户	
	合计		512,350.88		
深圳洪涛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深圳创维大厦支行	755931190310601	–	活期户	已销户
	北京银行深圳高新园支行	20000032581900012282678	–	活期户	已销户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平安大厦支行	1101697825 1000	–	活期户	已销户
	合计		–		
总计			512,350.8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2016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变更 2016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线智能学习平台及教育网点建设项目""职业教育云平台及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及教师培训中心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并将上述募集资金项目余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券商海通证券发表了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洪涛转债"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及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将逐步对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注销。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以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及债券持有人大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规定的相关要求。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附件：《2016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

附件：

2016 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8,425.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9,346.1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079.8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9,346.1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92.3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资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在线智能学习平台及教育网点建设项目	否	78,425.99	78,425.99	–	540.00	0.69%	2022-12-31	–	不适用	否
职业教育云平台及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	否	25,000.00	25,000.00	–	8,299.70	33.20%	2022-12-31	–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及教师培训中心建设项目	否	15,000.00	15,000.00	–	240.19	1.60%	2022-12-31	–	不适用	否
合计		118,425.99	118,425.99	–	9,079.89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情况说明。 2019 年 8 月 31 日。 2021 年 8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前期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后，建筑培训领域受有关政策的影响较大，部分资格考试取消或延期，受资格考试政策影响，导致职业教育培训需求短期内有所回落。 2020 年起，病情爆发，各省市纷纷发布政策延后开工，暂停聚集性活动等情况，各产业链企业存在复工滞后，订单延后等情形。公司的教育培训线下业务受影响较大。受此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暂时处于停工状态，对募投项目建设进度造成较大影响。 同时教育的政策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如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的召开、新《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的落地、《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的推出、教育部校外教育培训监管司的设立等，对未来教育方向的发展产生了深刻的影响。 受上述因素影响，公司适时调整职业教育整体发展战略规划，基于谨慎性原则，认为尚未达到实施"在线智能学习平台及教育网点建设项目"、"职业教育云平台及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及教师培训中心建设项目"建设的最佳时机，为保护股东利益，公司拟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予以延长。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 年 5 月 28 日，前次募集资金暂时补流资金足额归还至原募集资金专户，并披露《关于提前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2020 年 5 月 25 日，前次募集资金暂时补流资金足额归还至原募集资金专户，并披露《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2021 年 5 月 20 日，用于暂时补流的 9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披露《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2022 年 3 月 10 日，用于暂时补流的 9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披露《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变更 2016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线智能学习平台及教育网点建设项目""职业教育云平台及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及教师培训中心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并将上述募集资金项目余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券商海通证券发表了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洪涛转债"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及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1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3,477,954.02	457,210,261.84	-66.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7,307,721.74	-79,582,893.69	-47.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7,381,333.66	-82,969,933.07	-4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5,913,894.88	-267,657,974.34	45.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68	-0.0576	-15.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68	-0.0576	-15.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8%	-2.85%	-1.0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314,367,395.93	8,392,763,773.24	-0.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901,718,650.71	3,019,155,659.10	-3.89%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31,612.4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1,780.1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850.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30.05	
合计	73,611.9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货币资金较年初减少 53.58%，主要系报告期内归还银行借款及支付利息等所致。

2、应付票据较年初增加 74.74%，主要是报告期加大票据方式付款所致。

3、其他综合收益较年初减少 63.28%，主要是报告期外币报表折算所致。

4、营业收入较上期较少 66.43%，主要系报告期内，受经济下行和行业环境影响，公司新签订单减少、施工进度放缓所致。

5、营业成本较上期减少 65.07%，主要系报告期内，新签订单减少、施工进度放缓，成本相应同比下降。

6、管理费用较上期增加 39.53%，主要系报告期内中介机构费用增加所致。

7、研发费用较上期减少 76.32%，主要系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费用减少所致。

8、信用减值损失较上期减少 101.67%，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回工程款所致。

9、所得税费用较上期增加 147.47%，主要系冲回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57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年新	境内自然人	22.19%	389,705,180.00	292,278,885.00	质押	378,620,000.00
					冻结	14,918,427.00
彭凯	境内自然人	2.80%	49,139,570.00	0.00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4%	39,263,200.00	0.00		
新疆日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4%	30,512,843.00	0.00		
钟燕蓉	境内自然人	0.84%	14,796,653.00	0.00		
梁映昕	境内自然人	0.77%	13,546,700.00	0.00		
梁红鹰	境内自然人	0.68%	11,914,300.00	0.00		
魏冰	境内自然人	0.60%	10,542,489.00	0.00		
王爱香	境内自然人	0.57%	9,942,500.00	0.00		
蓝歆旻	境内自然人	0.50%	8,780,000.00	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刘年新	97,426,295.00	人民币普通股	97,426,295.00
彭凯	49,139,57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139,570.00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39,26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263,200.00
新疆日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0,512,843.00	人民币普通股	30,512,843.00
钟燕蓉	14,796,653.00	人民币普通股	14,796,653.00
梁映昕	13,546,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46,700.00
梁红鹰	11,914,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914,300.00
魏冰	10,542,489.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42,489.00
王爱香	9,94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942,500.00
蓝歆旻	8,7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78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刘年新先生持有新疆日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3.27%股份；陈远芬女士持有新疆日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0.56%股份；陈远芬女士为刘年新先生之配偶，两者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彭凯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8,388,047 股；新疆日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0,512,843 股；梁映昕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8,519,600 股；梁红鹰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7,561,300 股；王爱香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9,942,500 股；蓝歆旻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8,780,000 股。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3,382,504.53	179,641,063.0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317,627.62	14,116,952.36
应收账款	1,820,679,280.09	2,421,419,058.2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26,864,812.46	192,415,764.1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41,795,911.02	407,913,991.7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996,180.18	11,795,921.96
合同资产	3,570,577,904.84	3,103,078,788.5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8,200,990.48	56,963,299.89
流动资产合计	6,327,815,211.22	6,387,344,839.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3,424,140.33	103,424,140.3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63,915,947.26	365,767,949.29
固定资产	981,937,049.41	990,934,803.16
在建工程	970,873.80	970,873.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07,829,700.28	210,219,887.5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485,655.72	4,962,647.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3,412,704.91	318,562,518.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576,113.00	10,576,113.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86,552,184.71	2,005,418,933.36
资产总计	8,314,367,395.93	8,392,763,773.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79,376,387.78	1,792,528,194.6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471,524.40	19,726,781.02
应付账款	1,428,205,063.63	1,447,666,103.75
预收款项		23,336.67
合同负债	165,305,245.87	137,309,885.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6,635,316.70	50,310,241.33
应交税费	177,751,593.50	184,773,786.65
其他应付款	1,378,014,125.22	1,241,305,964.7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5,994,860.41	15,994,860.4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605,830.80	57,598,628.47
其他流动负债	369,267,921.60	368,160,368.73
流动负债合计	5,343,633,009.50	5,299,403,292.0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698,000.00	9,698,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98,000.00	9,698,000.00
负债合计	5,353,331,009.50	5,309,101,292.0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56,514,205.00	1,756,514,205.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90,856,196.91	1,689,497,044.36
减：库存股	52,024,962.00	52,024,962.00
其他综合收益	863,663.97	2,352,103.1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4,966,515.89	174,966,515.8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69,456,969.06	-552,149,247.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01,718,650.71	3,019,155,659.10
少数股东权益	59,317,735.72	64,506,822.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61,036,386.43	3,083,662,481.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314,367,395.93	8,392,763,773.24

法定代表人：刘年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中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中才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53,477,954.02	457,210,261.84
其中：营业收入	153,477,954.02	457,210,261.8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64,085,128.33	518,932,739.15
其中：营业成本	147,608,106.44	422,556,785.3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004,919.87	2,831,802.48
销售费用	15,041,082.52	4,174,696.94
管理费用	47,266,100.52	33,874,193.35
研发费用	3,939,046.12	16,632,921.44
财务费用	48,225,872.86	38,862,339.64
其中：利息费用	43,319,597.51	35,612,991.62
利息收入	209,802.41	949,222.18
加：其他收益	529,553.47	4,056,621.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